



## 規劃原則

- 建蔽率 ≤ 70%  
容積率 ≤ 180%

- 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



### 土地使用

### 隔離綠帶與設施

- 申請範圍變更作與農業生產性質不相容之目的事業使用者，與相鄰農業用地間應規劃隔離綠帶或設施

- 留設寬度 1.5m；面積占申請面積30%以上



###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

- 廠房及附屬設施建築物(如倉庫、辦公室)應規劃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(太陽能板)

- 裝置發電設備面積不低於屋頂水平投影面積之50%

### 回饋金

- 回饋金= 變更總面積 X 核定當期公告現值 X 50%

- 分為一次性繳交或分期繳交



## 相關網站及聯絡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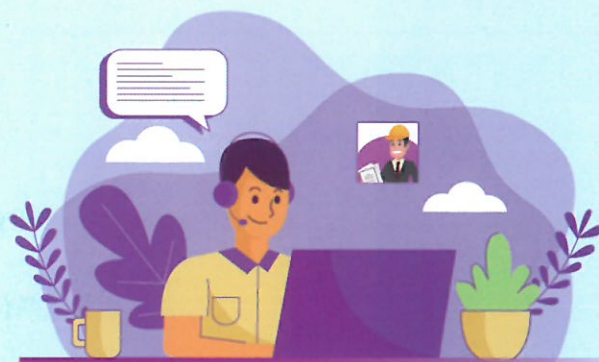
工廠業者若有相關疑問，可於撥打以下專線詢問：

📞 輔導諮詢專線：05-5379979

🕒 服務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

上午 09:00-12:00

下午 13:30-17:00



## 特定工廠輔導官方LINE

📞 LINE@ @790kwkyw

🕒 服務時間：

每週一至週五

上午 09:00-12:00

下午 13:30-17:00



雲林縣輔導特定工廠登記網站



雲林縣政府建設處



雲林縣政府

YUNLIN COUNTY GOVERNMENT

雲林縣輔導特定工廠登記

# 特定工廠

# 申請用地變更

- 僅適用於面積未達5公頃之非都市土地

- 面積達2公頃，應再依「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」辦理

成為合法工廠的最後一塊拼圖！



雲林縣政府廣告